

证券代码：300410

证券简称：正业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7

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进展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概述

2025年8月15日，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出售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正业玖坤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拟以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出售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正业玖坤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业玖坤”）92.07%股权（以下简称“本次股权转让”），本次交易的挂牌转让底价为10万元，最终成交价格取决于受让方在产权交易所的摘牌价格，受让方需以借款的形式向正业玖坤提供总额800万元的财务资助，资助期限自摘牌之日起至2026年7月1日止，在财务资助期间，受让方不得提前收回资助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15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8）。

二、进展情况

公司按国资相关规定将正业玖坤92.07%股权在江西省产权交易所（以下简称“江西省产交所”）公开挂牌转让，项目编号：JX2025CQ000060，挂牌起止日（正式披露时间）自2025年09月23日至2025年10月24日，转让底价为100,000.00元。

根据江西省产交所于2025年11月12日出具的《产权交易凭证》，本次股权转让的受让方为深圳市钛晨数科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钛晨数科”），交易方式为协议转让，成交价格为100,000.00元，交易价款支付方式为一次付清。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钛晨数科已将交易价款全额支付至江西省产交所指定的结算账

户。

钛晨数科已经以借款的形式向正业玖坤提供总额 800 万元的财务资助。

2025 年 11 月 20 日，正业玖坤已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交割手续已完成，公司不再持有正业玖坤股权。正业玖坤及其控股子公司苏州正业玖坤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江西正业玖坤数字技术有限公司、浙江正业玖坤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三、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深圳市钛晨数科技术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25 年 7 月 10 日

3、法定代表人：庞克学

4、注册资本：800 万元人民币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EQ0KJL3K

6、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一道 009 号中科研发园新产业孵化中心楼 301

7、营业范围：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电子测量仪器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电气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万元）
1	李廷森	33.50%	268
2	许明朗	33.50%	268
3	庞克学	33.00%	264
合计	-	100.00%	800

9、交易对方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注]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001,033.54
负债总额	12,001,200.00
净资产	-166.46
资产负债率	100.00%

注: 因钛晨数科成立时间短, 为正业玖坤管理层设立的持股平台, 尚未开展实质日常经营活动, 当前无营业收入。

10、交易对方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否

11、交易对方为正业玖坤管理层所设立的公司, 与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董监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 亦不存在其他可能或者已经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甲方)与深圳市钛晨数科技术有限公司(乙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主要条款如下:

“第2条 本次资产出售的方案

2.1 本协议项下资产转让已于2025年8月26日至2025年10月24日通过江西省产权交易所(以下简称“省产交所”)网站公开披露信息(项目编号: JX2025CQ000060), 并于2025年10月29日以协议成交方式确定乙方为受让方, 依法受让本协议项下转让标的。

2.2 双方确认, 根据《评估报告》, 标的公司以2024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价值为-355.58万元(大写: 负叁佰伍拾伍万伍仟捌佰元整)。标的资产以2024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股东权益的评估价值为-327.38万元(大写: 负叁佰贰拾柒万叁仟捌佰元整)。

2.3 乙方确认并承诺, 乙方已经以借款的形式向标的公司提供总额800万元的财务资助, 资助期限直至2026年7月01日止, 在财务资助期间, 乙方不得提

前收回资助款。乙方已知悉自身提供的 800 万元资助款具有担保交易的性质，乙方无权要求标的公司提前还款或提前收回。

2.4 自本次股权转让交割日起，乙方按其受让后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享有作为标的公司股东的一切权利和利益，承担作为标的公司股东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

第 3 条 交易对价及支付

3.1 根据省产交所出具的交易结果通知书，标的资产的交易对价为 100,000.00 元（大写：拾万元整）。

3.2 本次股权转让价款由乙方以现金方式一次性支付。在扣除已向省产交所支付的 5 万元保证金后的剩余部分，即人民币 50,000.00 元（大写：伍万元整），在本协议生效后 5 个工作日内汇入省产交所指定的结算账户，由省产交所后续统一转付给甲方。

3.3 省产交所在收到甲方提交的书面转款申请及标的资产完成工商变更登记证明文件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将相应转让价款无息转付给甲方。省产交所转付成功后，后续产生的任何责任由甲乙双方自行承担。

第 4 条 标的资产交割

为确保标的资产顺利完成交割，双方同意，在省产交所出具交易凭证后 20 个工作日内完成标的资产的交割。为完成标的资产交割手续，甲乙双方共同敦促标的公司及时向标的资产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提交股权转让及章程变更登记所需的全部材料，并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及股东名册的变更登记手续。甲乙双方应为办理上述变更登记提供必要的协助及配合。上述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完毕后，即视为甲方履行完毕本协议项下标的资产的交割义务。

第 5 条 过渡期内的损益归属及相关安排

5.1 过渡期内标的资产实现的损益由标的资产交割后全体股东按其持股比例享有。

5.2 过渡期内，甲方应通过行使股东权利等一切有效的措施，保证标的公司

管理层及经营情况稳定，并在过渡期內不对其所持有的标的股权设置担保、质押等任何第三方权利。

第 6 条 债权债务处置

截至本协议签署日，标的公司（含其下属子公司）与甲方（含甲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存在外派人员薪酬费用尚未完成绩效考核与结算支付，除此之外不存在其他往来款余额。股权交割日后一周内，甲方与标的公司需清理完毕截至股权交割日前的全部往来款余额。

本次股权转让不会导致标的公司独立法人地位发生变化，原由标的公司享有和承担的债权债务在股权交割日后仍由标的公司享有和承担。

.....

第 11 条 违约责任

11.1 本协议生效后，任何一方无正当理由终止协议，均应向对方一次性支付交易对价等额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对方损失的，还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11.2 若乙方未遵守本协议 2.3 条约定的财务资助期限及金额，提前向标的公司收回全部或部分资助款，视为乙方严重违约，乙方需承担所收回资助款等额的违约金。

11.3 甲、乙双方未按本协议约定协助或配合标的公司履行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义务的，另一方均有权解除本协议，并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交易对价等额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对方损失的，还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实际损失、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评估费、鉴定费、律师费、保全费、诉讼责任保险费等）。”

五、本次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资产运营效率，同时进一步聚焦主业，优化业务布局，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本次交易所得款项，主要用于公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

本次交易预计不会对公司的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最终影响结果将以

审计机构的审计数据为准。

本次交易对方钛晨数科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股权转让价款已全额支付至江西省产交所指定的结算账户，不存在股权转让款无法收回的风险。钛晨数科已向正业玖坤提供总额 800 万元的财务资助，有利于保障正业玖坤的平稳过渡和持续经营。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 1、江西省产权交易所出具的《产权交易凭证》；
- 2、《股权转让协议》；
- 3、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登记通知书》；
- 4、股权转让款及钛晨提供 800 万元借款相关银行回单。

特此公告。

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0 日